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oton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波頓集團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18)

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的 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皆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皆為二零二三年四月十八日之通函（「該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於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十八日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列之所有提呈決議案，皆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股份總數為 1,080,512,146 股。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股東於會議上就任何提呈決議案之投票並不受到任何限制，亦無股份賦予其持有人出席會議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對任何提呈股東週年大會之決議案投贊成票。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亦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欲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因此，合共 1,080,512,146 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提呈之第 1 項至第 4 (D) 項決議案。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的監票員。

有關股東週年大會所有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批准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821,164,598 (99.99%)	88,000 (0.01%)
2.	(a) 重選李慶龍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821,252,598 (100.00%)	0 (0.00%)
	(b) 重選梁偉民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820,818,598 (99.95%)	434,000 (0.05%)
	(c) 重選邱浩波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821,252,598 (100.00%)	0 (0.00%)
	(d)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821,252,598 (100.00%)	0 (0.00%)
3.	續聘本公司的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821,252,598 (100.00%)	0 (0.00%)
4.	(A)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股份	819,510,599 (99.79%)	1,741,999 (0.21%)
	(B)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	821,252,598 (100.00%)	0 (0.00%)
	(C) 將本公司購回股份的面值加入根據第 4(A)項決議案授予董事的授權	819,510,599 (99.79%)	1,741,999 (0.21%)
	特別決議案		
	(D) 批准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十八日的通函附錄三「建議修訂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所載對本公司的現有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之建議修訂及採納本公司第二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於大會結束後即時生效	820,818,598 (99.95%)	434,000 (0.05%)

上述之第 1 項至第 4(C) 項決議案皆獲超過 50% 票數投票贊成，故所有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由於第 4(D) 項決議案獲不少於 75% 票數投票贊成，故該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本公司謹此報告王明凡先生、李慶龍先生、吳冠雲先生、梁偉民先生、周小雄先生及邱浩波先生親自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楊迎春先生以視頻會議方式出席股東周年大會。

代表董事會
中國波頓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明凡

香港，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明凡先生、李慶龍先生及楊迎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冠雲先生、梁偉民先生、周小雄先生及邱浩波先生。